

证券代码：834056

证券简称：伟恒生物

主办券商：中原证券

陕西伟恒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

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陕西伟恒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自身经营需求和长期规划发展的需要，同时为更好地集中精力做好公司管理、降低公司运营成本，经慎重考虑，拟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

为充分保护公司异议股东（异议股东包括未参加本次审议终止挂牌事项股东大会的股东和已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但未投赞成票的股东）的权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以积极的态度与异议股东进行协商，对异议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以合理的价格进行回购，具体回购价格及方式以双方书面确定为准。对异议股东的具体保护措施如下：

一、回购对象需同时满足的条件

- 1、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
- 2、未参加股东大会或参加股东大会对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事宜未投赞成票；
- 3、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情形的股东，但该等行为的后果已经消除的除外；
- 4、异议股东所持公司股票不存在质押、司法冻结等限制自由交易的情形。

二、回购价格及方式

回购价格不低于异议股东取得该等股份时的原始成本，回购价格及方式以双方协商签订的书面协议为准。

三、回购有效期

回购有效期为自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公司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的1个月内。异议股东需在此期限内将异议股东盖章或签字的《异议股东回购申请书》（见公告附件）以快递方式送达公司。在上述期限内未向公司提交的，异议股东视为同意继续持有公司股份，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不再承担回购义务。

四、回购事宜联系及送达方式

联系人：耿军生（董事会秘书）

联系电话：0913-3662918

联系传真：0913-3662918

联系地址：陕西省渭南市大荔县官池镇国家农业科技园区

电子邮箱：dlwhswgs@126.com

特此公告。

陕西伟恒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0月15日

附件：

陕西伟恒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异议股东回购申请书

股东名称/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手机）	
电子邮箱	
证券账号	
持股数量	
回购申请数量	

声明：申请人提供的信息均真实准确完整，因上述信息错误造成的一切后果由申请人自行承担。

申请人（签字/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